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TIMES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166**)

内幕消息公告

正面盈利預喜

本公告乃由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所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目前所得資料的初步評估,預計本集團將錄得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稅後盈利約200,000,000港元至220,0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22,000,000港元。本公司認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績轉虧為盈主要歸因於本公司之加拿大附屬公司營業利潤所貢獻。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加拿大附屬公司每天生產約12,700桶油當量(95%天然氣),並能從商品價格飆升中實現可觀的正現金流。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反映根據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所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不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請參閱本公司預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 主席 鄭錦超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鄭錦超先生(主席)

鄧永恩先生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李志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翁振輝先生

招偉安先生

黄偉德先生